**洛川县苹果产业研发中心洛川苹果产业链技术创新研发项目计划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洛川苹果产业链技术创新研发项目计划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6月27日 14时0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BZB-2025-2644

项目名称：洛川苹果产业链技术创新研发项目计划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0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洛川县苹果产业研发中心洛川苹果产业链技术创新研发项目计划):

合同包预算金额：1,0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20,00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1-1 | 其他农业服务 | 苹果新品种跟踪观察 | 24(个) | 详见采购文件 | 120,000.00 | 120,000.00 |
| 1-2 | 其他农业服务 | 品种区试园建设 | 3(个) | 详见采购文件 | 60,000.00 | 60,000.00 |
| 1-3 | 其他农业服务 | 芽变中试小区建设 | 15(亩) | 详见采购文件 | 120,000.00 | 120,000.00 |
| 1-4 | 其他农业服务 | 洛川苹果展示园建设 | 20(亩) | 详见采购文件 | 300,000.00 | 300,000.00 |
| 1-5 | 农学研究服务 | 苹果新型实用技术研发 | 4(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00,000.00 | 200,000.00 |
| 1-6 | 农学研究服务 | 新型果园投入品研究与示范 | 5(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00,000.00 | 200,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洛川县苹果产业研发中心洛川苹果产业链技术创新研发项目计划)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   
（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 〔2019〕27号）；   
（8）、《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洛川县苹果产业研发中心洛川苹果产业链技术创新研发项目计划)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财务状况：提供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开标前半年内的资信证明；  
（4）完税证明：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6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6）提供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承诺书或证明材料)；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9）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银行汇（存）款回执单（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投标担保函；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提供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6月16日 至 2025年06月23日 ，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 （北京时间）

途径：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年06月27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

**五、开启**

时间： 2025年06月27日 14时00分00秒 （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复印件，法人获取文件请携带营业执照和法人身份证原件及盖公章的复印件，在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9006室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节假日除外）。

2、本次磋商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媒介上发布。

3、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川县苹果产业研发中心

地址：洛川县府前街006号

联系方式：0911363326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朱雀大街南段69号长丰园三区5号楼9层

联系方式：029-85578186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哲

电话：029-85578186-821

陕西正邦招标有限责任公司